

证券代码：839206

证券简称：睿路传播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长宁区万航渡路2452号A幢五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9日，通过邮件、书面和电话等方式送达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5）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（4）全体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依

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《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20 日